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

公 佈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86,821	100,582
其他收入	2	109,206	(406)
		<u>196,027</u>	<u>100,176</u>
員工費用		(33,466)	(21,025)
折舊及攤銷費用		(9,208)	(9,089)
其他經營費用		(41,039)	(25,547)
		<u>112,314</u>	<u>44,515</u>
經營盈利		112,314	44,515
財務費用		(3,147)	(2,97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11,562	145,486
		<u>220,729</u>	<u>187,031</u>
除稅前盈利		220,729	187,031
稅項	3	(45,200)	(52,080)
		<u>175,529</u>	<u>134,951</u>
除稅後盈利		175,529	134,951
少數股東權益		(121)	62
		<u>175,408</u>	<u>135,013</u>
股東應佔盈利		175,408	135,013
股息	4	23,453	15,634
		<u>11.22</u>	<u>8.64</u>
每股盈利	5	11.22	8.64
— 基本		11.22	8.64
— 攤薄		11.19	8.6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95,128	100,983
聯營公司投資		1,541,310	2,265,920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2,239
非交易證券		1,100,612	1,502,391
無形資產		96,783	103,050
遞延稅項資產		9,103	10,788
		<u>2,842,936</u>	<u>3,985,371</u>
流動資產			
客戶借款		186,717	264,63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6	222,478	581,036
交易證券		613,019	507,397
銀行結餘及現金—一般賬戶		1,859,207	520,414
		<u>2,881,421</u>	<u>1,873,47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7	(170,803)	(446,50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38)	(43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436,490)	(436,49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利息		(472)	(311)
稅項準備		(244,956)	(232,531)
		<u>(853,159)</u>	<u>(1,116,273)</u>
淨流動資產		<u>2,028,262</u>	<u>757,204</u>
少數股東權益		<u>(339)</u>	<u>(218)</u>
淨資產		<u>4,870,859</u>	<u>4,742,357</u>
不反映於資產負債表之信托賬戶			
銀行結餘—信托賬戶		268,400	793,205
應收結算所賬款	6	7,163	4,823
代客持有款項	7	(275,563)	(798,028)
		<u>—</u>	<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	1,563,501	1,563,351
儲備		3,307,358	3,179,006
		<u>4,870,859</u>	<u>4,742,357</u>

簡明股東權益變動表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商譽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1,563,351	5,625,445	207	621,634	2,984	(3,838,546)	26,143	(2,774)	743,913	4,742,357
重估減值	—	—	—	(53,826)	—	—	—	—	—	(53,826)
所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	—	—	(451)	—	—	(451)
未計入損益表內的損失淨額	—	—	—	(53,826)	—	—	(451)	—	—	(54,277)
發行股份	150	504	—	—	—	—	—	—	—	654
出售非交易證券撥回	—	—	—	(107,653)	—	—	—	—	—	(107,653)
出售聯營公司撥回	—	—	—	(548)	—	166,514	—	—	—	165,966
本期盈利	—	—	—	—	—	—	—	—	175,408	175,408
已派發股息—二零零三年·末期	—	—	—	—	—	—	—	—	(51,596)	(51,596)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1,563,501</u>	<u>5,625,949</u>	<u>207</u>	<u>459,607</u>	<u>2,984</u>	<u>(3,672,032)</u>	<u>25,692</u>	<u>(2,774)</u>	<u>867,725</u>	<u>4,870,859</u>
組成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563,501	5,625,949	207	459,607	2,984	(3,672,032)	10,000	(2,774)	1,160,271	5,147,713
聯營公司	—	—	—	—	—	—	15,692	—	(292,546)	(276,854)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1,563,501</u>	<u>5,625,949</u>	<u>207</u>	<u>459,607</u>	<u>2,984</u>	<u>(3,672,032)</u>	<u>25,692</u>	<u>(2,774)</u>	<u>867,725</u>	<u>4,870,859</u>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商譽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1,563,351	5,625,445	207	184,317	2,984	(3,957,664)	25,746	(2,774)	535,968	3,977,580
重估增值	—	—	—	400,782	—	—	—	—	—	400,782
所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3,995	—	—	397	—	(134)	4,258
未計入損益表內的收入及損失淨額	—	—	—	404,777	—	—	397	—	(134)	405,040
出售非交易證券撥回	—	—	—	32,540	—	—	—	—	—	32,540
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虧損	—	—	—	—	—	119,118	—	—	—	119,118
本期盈利	—	—	—	—	—	—	—	—	223,713	223,713
已派發股息—二零零三年·中期	—	—	—	—	—	—	—	—	(15,634)	(15,63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563,351</u>	<u>5,625,445</u>	<u>207</u>	<u>621,634</u>	<u>2,984</u>	<u>(3,838,546)</u>	<u>26,143</u>	<u>(2,774)</u>	<u>743,913</u>	<u>4,742,357</u>
組成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563,351	5,625,445	207	621,086	2,984	(3,838,546)	10,000	(2,774)	929,845	4,911,598
聯營公司	—	—	—	548	—	—	16,143	—	(187,714)	(171,023)
共同控制實體	—	—	—	—	—	—	—	—	1,782	1,782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563,351</u>	<u>5,625,445</u>	<u>207</u>	<u>621,634</u>	<u>2,984</u>	<u>(3,838,546)</u>	<u>26,143</u>	<u>(2,774)</u>	<u>743,913</u>	<u>4,742,357</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62,029	179,783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1,327,706	35,383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50,942)	130,3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	1,338,793	345,5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期初餘額	520,414	84,193
期末餘額	1,859,207	429,756

財務報告書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跟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政報告」之規定所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報之會計政策相同。

2. 營業額和其他收入

本期內列賬之營業額與其他收入如下：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出售交易投資之實現淨(損失)／收益		
－交易證券	(8,090)	18,124
－股票衍生工具	(15,500)	3,678
交易投資之未實現淨(損失)／收益		
－交易證券	(5,264)	3,236
－股票衍生工具	13,000	288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368	1,278
－客戶借款	11,994	4,924
－其他	2,166	4,841
股息收入		
－上市投資	24,945	31,647
－非上市投資	1,198	785
來自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702	971
經紀佣金與服務收入	60,302	30,180
其他收益	—	630
	86,821	100,582
其他收入		
出售非交易證券之淨收益／(損失)	103,763	(3,708)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344	—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收益	1,805	—
收回以前年度呆賬	40	291
匯兌收益，淨額	2,696	695
其他	558	2,316
	109,206	(406)
總收入	196,027	100,176

3.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7.5% (二零零三年: 17.5%) 作稅項準備。海外盈利之稅款, 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依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組成如下: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本年準備		
— 香港利得稅	12,397	1,462
— 海外稅項	1,276	210
— 以前年度少計提的準備數	558	—
遞延稅項		
— 遞延稅項暫時差異的產生及回撥	1,685	3,585
	<u>15,916</u>	<u>5,257</u>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	<u>29,284</u>	<u>46,823</u>
稅項	<u>45,200</u>	<u>52,080</u>

4. 股息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結算日前公布之股息—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3.3仙 (二零零二年: 不派發末期股息)	<u>51,596</u>	<u>—</u>
於結算日後建議之股息—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仙 (二零零三年: 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仙)	<u>23,453</u>	<u>15,634</u>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175,408,000元 (二零零三年: 盈利約港幣135,013,000元) 及本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1,563,494,119股 (二零零三年: 1,563,350,712股) 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按股東應佔淨盈利及經調整行使購股權而產生有潛在攤薄性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 按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568,106,803股 (二零零三年: 1,563,382,507股) 計算。

6.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交易款, 淨值	159,287	383,768
按金, 預付款及其它應收賬款	63,191	197,268
	<u>222,478</u>	<u>581,036</u>

應收交易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個月以下	155,481	382,976
一至二個月	354	1,058
二至三個月	—	615
三至六個月	4,438	99
六個月以上	14	20
	<u>160,287</u>	<u>384,768</u>
減: 呆賬準備	(1,000)	(1,000)
	<u>159,287</u>	<u>383,768</u>

應收交易款主要為本集團之經紀業務客戶、經紀商戶及結算所賬款，一般在交易後兩天到期，延期還款需由管理層個別批准。此類賬款並不包括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700萬元（二零零三年：約港幣500萬元）保管於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信託賬戶之經紀業務客戶款項。

7.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125,404	382,192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45,399	64,311
	170,803	446,503

應付交易款代表應付經紀業務客戶、經紀商戶及結算所的賬款，並在一個月之內到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不包括於信託賬戶的應付賬款約港幣2.76億元（二零零三年：約港幣7.98億元）。

8. 股本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港幣1.00元之普通股份	2,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期／年初餘額	1,563,351	1,563,351
行使購股權	150	—
期／年末餘額	1,563,501	1,563,351

9.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項

本集團所經營之業務主要可分為三類：短期投資、金融服務和長期投資與其他業務。按業務分項之資料分析如下：

	短期投資		金融服務		長期投資及其它		合計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收入								
投資收入	(1,021)	31,213	—	—	117,924	22,837	116,903	54,050
利息收入	1,078	1,040	12,256	5,335	2,194	4,668	15,528	11,043
佣金及服務收入	603	—	59,687	30,180	12	—	60,302	30,180
其他收入	—	—	40	291	3,254	4,612	3,294	4,903
總收入	660	32,253	71,983	35,806	123,384	32,117	196,027	100,176
業績								
分項業績	(7,165)	29,868	22,718	5,771	115,186	21,783	130,739	57,422
未分配的公司費用							(18,425)	(12,907)
經營盈利							112,314	44,515
財務費用							(3,147)	(2,97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11,562	145,486
稅項							(45,200)	(52,080)
除稅後盈利							175,529	134,951
少數股東權益							(121)	62
股東應佔盈利							175,408	135,013

其他資料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項資產	912,312	714,151	576,190	818,554	2,544,076	1,605,129	4,032,578	3,137,834
聯營公司之權益							1,541,310	2,265,920
商譽							95,700	102,300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	2,239
未分配的公司資產							54,769	350,555
總資產							5,724,357	5,858,848
分項負債	2,332	6,626	156,061	436,297	—	—	158,393	442,923
未分配的公司負債							694,766	673,350
總負債							853,159	1,116,273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一月一日至	一月一日至	一月一日至	一月一日至	一月一日至	一月一日至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本性支出	—	—	500	—	1,695	6,389	2,195	6,389
折舊及交易權攤銷	194	59	313	278	2,101	2,152	2,608	2,489
未分配的商譽攤銷							6,600	6,600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絕大部分的業務均在香港運作而多於90%之收入與經營業績在香港產生及大部份的分項資產是處於香港。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所有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仙(二零零三年:港幣1仙)。股息單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或相若日子寄出。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欲取得中期股息之股東,須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五十六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本公司股票登記及過戶處Secretaries Limited辦妥過戶手續。

經營業績

今年上半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努力發展業務,嚴格控制風險,利潤有所增長。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銀行」)各項業務保持平穩發展,資產質量繼續改善。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光大證券」)在市場低迷的困境中,努力擴大市場份額。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實現稅後盈利港幣1.75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30%。其中本集團香港業務實現稅後盈利約港幣9,330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57%;應佔光大銀行稅後利潤港幣9,830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3%;應佔光大證券稅後虧損港幣1,600萬元。

業務回顧

商業銀行業務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股21.39%的光大銀行的總資產為港幣4,079億元,存款和貸款餘額分別約為港幣3,538億元和港幣2,595億元,分別比年初增長9.3%和8.9%。上半年光大銀行錄得經營收入港幣44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34.6%,支出佔經營收入的比例由去年同期的42%改善至40%。光大銀行在努力發展業務的同時,繼續加大力度處置和消化不良資產。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按照五級分類口径,不良貸款(五級分類的後三類)為港幣217億元,不良貸款率為8.4%,不良貸款金額和比率都有所下降。包括對新增正常貸款的一般撥備在內,上半年光大銀行增加撥備港幣20億元,撥備與不良貸款的比率由年初的42%提高到47%。

在上述各種因素共同影響下,上半年光大銀行的盈利有所增長。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光大銀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實現稅後盈利港幣4.6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3%。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銀行在全國23個省市自治區共設立了36家直屬分支行及372家營業網點,並於香港和南非設有代表處。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八日接納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收購建議,以每股港幣3.68元悉數出售了持有的20%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的股權,回收現金約港幣8.6億元。由於本集團已經於上一財政年度作了全數長期投資減值準備,因此,本次交易不會給本集團本年度業績產生任何淨影響。

投資銀行業務

國內證券業務

上半年內地股市表現不佳。雖然年初上海和深圳兩地股有所上升，但從四月份開始股指持續下跌，成交量也隨之逐步下降。在不利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持股49%的光大證券，積極發展業務，市場份額繼續上升。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證券股票及基金交易量市場份額達到2.1%（去年底為1.9%），在全國證券公司中位列第十。上半年光大證券網上經紀業務增長迅速，網上交易量已佔總交易量的35%。上半年光大證券總收入為港幣2.8億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錄得稅後虧損港幣3,270萬元。其中經紀業務佣金收入、承銷業務、投資收益、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63%、8%、11%、15%和3%。

光大證券和美國保德信金融集團合資設立的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公司在上半年獲准正式開業，光大證券持有該公司67%的股份。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證券在全國19個省市自治區設立了45家營業部。

香港業務

通過積極發展業務，努力控制成本，上半年本集團香港業務盈利有所上升。證券投資業務抓住市場機會取得較好收益；經紀業務市場份額有所上升，盈利顯著提高；投資銀行業務努力拓展內地市場，承接項目較去年增加；資產管理業務與創業投資業務發展勢頭良好。上半年香港業務實現稅後盈利約港幣9,330萬元。

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港幣48.7億元，持有現金總額約港幣18.6億元。除日常業務營運的流動負債外，本集團的主要負債為向最終控股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合共借入的港幣4.4億元可續有期借款。

本集團的借款規模則主要根據集團之業務及投資需要而定。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已承諾借貸額度約為港幣1.3億元。以附帶利息之負債與股東權益總額為計算基準，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資本比率為9%（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

除以人民幣為基礎的資產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之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若干銀行貸款額度作出約港幣1.2億元之上市證券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本公司對屬下子公司作出的借款擔保合共約港幣1億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屬下之子公司並未有任何借款。本公司為參與槓桿外匯交易及參與衍生工具買賣之附屬公司的交易額度向金融機構提供擔保。該擔保額度根據與金融機構產生之交易額而變動。

展望

下半年隨著內地宏觀調控政策取得成效和香港經濟形勢繼續好轉，銀行業和證券業的發展環境將進一步得到改善。本公司將積極支持光大銀行的增資供股計劃以提高其資本充足率，這將促進光大銀行穩健拓展業務，不斷提高其資產質量。本公司有意在光大銀行未來供股計劃中，保持或增加本公司在光大銀行的持股比例（若本公司按目前持股比例參與有關供股計劃，可能會構成對本公司的重大交易。待本公司獲得有關計劃的詳細資料後，會按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發出合適的公告），本公司亦將配合光大證券進行股份制改造，加快上市準備。本集團將利用香港與內地經濟進一步融合和內地經濟逐步開放過程中出現的新的發展機會，發揮聯繫兩個市場的優勢，充分利用內地聯營公司的網路和客戶資源，積極發展投資銀行業務，並以此帶動其他業務的發展。努力增加業務規模，提高業務競爭力，為股東創造良好的業績。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證券

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之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擁有僱員143名。於回顧期內之總員工成本約為港幣3,300萬元並已列載於綜合利潤表內。本集團之薪酬制度公平及與市場相若，員工薪酬（包括薪金及花紅）按表現釐定。本集團亦會按僱員之個別表現，酌情向僱員發放花紅。員工福利亦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及培訓計劃。本公司董事及全職僱員可能獲授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之認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發出之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公司監管

董事會確認，除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一百二十條及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連任規定而並無指定任期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所有時間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按不低於上市規則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要求訂立董事證券交易守則。董事會亦向各董事查詢並獲各董事確認其所進行的證券交易已符合本公司對董事就證券交易所訂守則的要求。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董偉先生及司徒振中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回顧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現公佈之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

業績公佈之刊載於聯交所網頁

詳盡之業績公佈，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四十六（一）至第四十六（六）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會刊載於聯交所之網頁。

承董事會命
周立群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明權先生、許斌先生、郭友先生、周立群先生、賀玲小姐、解植春先生、劉仲文先生及陳爽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明華先生、董偉先生及司徒振中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